

# 2023年名著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精选17篇)

答谢词具有感情真挚、情感丰富、语言优美的特点，让受到答谢的人感受到我们的诚挚。答谢词应该包含对帮助和支持的具体描述，以展现我们的真实感激之情。接下来，让我们一起来看看一些优秀的答谢词范文，或许对我们写作有所帮助。

## 名著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一

这是一个很久以前发生在北京的故事，它讲的是一个叫英子的小女孩，一天英子的爸爸、妈妈带英子去看骆驼队，打头的骆驼，总会有一个铃铛，英子问爸爸：“为什么打头的骆驼都会有一个铃铛呢？”爸爸说：“要是骆驼们碰见远处的狼，铃铛在响，狼就知道是有人在保护着骆驼呢。”英子说：“不对，爸爸，是因为打头的骆驼太寂寞了，所以才用铃铛的。”

一天，她们家的奶妈——宋妈要去买菜，英子跟着一起去了。走到惠安馆，她们看见了一个疯子。这个疯子是个女的，她总是站在门口整理她的麻花辫，她的名字叫秀贞。秀贞是因为她的孩子小桂子丢了，才疯的。英子看呆了，疯子招手叫她过去，她就顺着疯子的手势，慢慢地过去。这时宋妈说：“孩子，快走啊！”说着，就拉起了英子的手。走到一口井边，她看见一个叫妞儿的小朋友，她刚打完水，一些坏孩子说：“唱个歌，才让你走。”妞儿哭了，英子忍不住大叫：“你们为什么要欺负她？”从此以后，妞儿和英子成了好朋友。一天，妞儿告诉她：“我的爸妈都不是亲的，他们老是打我。”

妞儿一笑，总是有一个泪坑，英子看见秀贞脸上也有一个泪坑，她怀疑妞儿是不是秀贞的孩子。有一次，妞儿走到横胡

同，后面跟着高高的男人，那是妞儿的爸爸啦，英子看见妞儿来，她很高兴，可是妞儿并不高兴。她还拿手把英子推走。第二天，妞儿到她家，撩起裤腿，给英子看她爸爸给她打的伤，妞儿的肩膀也被她爸爸打肿了。一天，英子偷偷溜出门，到惠安馆去找秀贞，秀贞拿了一件还没缝完的衣服，在英子的身上左比右比，还托英子帮她找齐化门的小桂子。英子最后帮她找到了妞儿，原来妞儿就是小桂子。

英子生病住院了，刚可以下床，她爸爸就把她接回新家了。英子就上学了。有天，她爸爸睡着了，刘平他们在墙上踢球，踢的乒乒乓乓响，英子的妈妈说：“英子，下去让他们到空房子那边踢，告诉他们你爸爸在睡觉。”刘平他们把球踢到了草丛里，他们请英子去捡球，英子没说话，只是拨开草，往草丛里走去。英子左翻右翻都翻不到，她在草丛里发现了一堆东西，后来她知道这些东西是一个小偷的。这个小偷跟她是好朋友，有一天，刚下完雨，她到草丛里去看那里的东西还在不在，她看到那个人还在那里，可始那个人低着头，仿佛没有看见英子一样，英子走过来，他才看见。那个人说：“我不能在这儿长呆了，你快回家吧。”后来，那个人被抓住了。英子很伤心，她抱在妈妈怀里，想哭一通。

英子是六年级的同学了，今天她该毕业了。是她代表大家去领毕业证书，英子想请爸爸去参加。可是，叔叔被日本人害死了，爸爸急得吐了血，住在医院不能下床。领了毕业证书，她兴冲冲地跑回家，她看见夹竹桃都谢了，几个妹妹在玩土，她就说：“是谁把爸爸的花都给摘下来了？我要告诉爸爸。”这时，老高过来说：“英子，你快去医院吧，去安慰安慰你妈妈。你爸爸他。”说到这儿，他再也说不下去了。英子从来没有这么镇定过，她说：“好，我去医院。爸爸的花落了，我再也不是小孩子了。”

## 名著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二

《城南旧事》是我看过的最震撼人心的一本名著。它是女作

家林海音的自传体小说，写了小英子用她童真的双眼，观察大人世界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读完这部书，我好像长大了，因为它不刻意表达什么，只是缓缓诉说着一个孩子在老北京的所见所闻。它就是童年的一朵花。

全文的最后一章——“爸爸的花儿落了”是我感触最深的一章。

“夹竹桃是你爸爸种的，带着它，就像爸爸看见你上台一样。”当我读到这儿，就明白父亲不能看着女儿上台做代表，仅仅以一朵夹竹桃衬托女儿渴望父亲去看的心情。小英子一直以来都把父亲的话铭记在心里，努力拼搏，决定担负起帮助家人的责任。

文中以“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结尾。是呀，长大了就得有担当，长大了就意味着不再让人担忧。虽然我幼小的肩上还无法完全扛起沉重的担子，但是，我们已经长大，已不能再任性，已不可以再躲在父母身后享受温暖，已经可以独挡一面——我们，已经长大！

### 名著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三

《惠安馆》一章中，当街坊四邻都排斥秀贞，称她为“疯子”的时候，英子却主动接近她，还成了她的唯一的‘朋友’。在英子看来，秀贞只是一个普通的人，一个为失去的孩子而焦虑的母亲。带着这个天真的想法，英子帮着秀贞找到了被家人遗弃多年的女儿，也就是她的玩伴妞儿。善良的她送走了这对苦命的母女，也拉开了小说的序幕，奠定了纯情离愁的基调。

同样，对于高墙后面的那个男人，我们暂且称他为小偷，英子却有着自己的想法。她不懂“贼”的概念，更坚信那个小偷只是毕业会上优等生的哥哥。

最让我动情的是《驴儿打滚》那章。以前吃过这种点心，但在书里，我却发现了浓浓的情谊。我想，奶妈是伟大的。一个能将自己奶水哺育其他孩子的女人是美丽的，无论是出于贫穷还是其他原因。宋妈将她最灿烂的的光阴留给了翁家，尽心竭力地照顾着他们的生活。在得知儿子的死讯后，她说了一句：“这次不走了，死也不走了！”要知道，那可是她几年来的牵挂，她的精神支柱啊！如果不是因为生活所迫，宋妈也不会撇下自己的儿子，而到北平用乳汁喂育了英子的弟弟。但现在，宋妈的爱已经深深地滋润了孩子们，这种超越亲情的爱，浓于血液的爱，才叫人动容。

不能否认，这是一部伤感的小说，每个故事的主人公最后都离去了。但是，童年之所以美好，是因为童年时代纯真的思想，就如英子，她深信这个世界是善良的。

读完书，再想想这个社会，我有些心痛，为何那样干净的世界只能是幻想呢？

## 名著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四

《城南旧事》这本书讲了小英子儿时的故事，以下是由本站pq小编为大家收集整理出来的《城南旧事》读书笔记，希望能够帮到大家。

《城南旧事》这本书讲了小英子儿时的故事，看完这本书意犹未尽。小英子喜欢和惠安馆的秀贞一起聊天。大家都称她是是个疯子，大家都不敢接近她，除了小英子外。她还有一个朋友叫妞儿，妞儿的养父母对她一点也不好，经常打她。后来妞儿知道秀贞是她的亲妈妈，她俩准备去找思康三叔，可她们没钱，于是小英子把她妈妈的金手镯给们俩做盘缠。可她们一出门就被一辆车给撞死了，这件事给小英子心里留下了一个很大的创伤。

她渐渐地长大了，这是小英子来参加毕业典礼，此时她爸爸在医院里，病的很重。她很希望爸爸能来她的毕业典礼，可她爸爸没来。她从学校里回来看见爸爸亲自栽种的夹竹桃的花落了，有人告诉她，小英子爸爸快不行了。她跑到医院时，他连她爸爸最后一面都没有见着。院子里的花都落了。

她爸爸种的花伴着她爸爸一同走了，反而没有让小英子萎靡不振，小英子也不再是小孩子了。看完这本书我觉地小英子的生活有苦有甜，一点也不枯燥。她那么小就会照顾弟弟。也很关心身边朋友，还会帮妈妈做事，以她做榜样，好好学习，天天向上。

《兰姨娘》这篇文章有着紧张的开端，但却有一个美好的结局。

在第一章中，就从字里行间体现出爸爸对兰姨娘的格外关心和妈妈对兰姨娘的不喜。刚开始，“我”是喜爱兰姨娘的。

买衣料的那天是妈妈对兰姨娘的嫉妒情绪第一次发作的时候。本来给兰姨娘买一件是对客人的尊敬，但是从上下文中我却看出了一丝爸讨好兰姨娘的心思。妈妈的反应也是正常的，毕竟哪个女人也不愿意看到自己的丈夫讨好别的女人。而接下来发生的“抽烟闹朱砂手”事件让原来不知情况的“我”也明白了，事情不是那么简单的。“我”开始同情妈妈。

第三章里，“我”开始撮合兰姨娘和德先叔。在第21段“不由得”写出了“我”对妈妈的爱而不由自主的帮妈妈。“我从四眼狗讲到哈哈镜，妈听我说得出了神，她怀中的瘦鸡妹妹早就睡着了，她还在摇着。”这个细节写出了妈听得入神也为下一句话“‘都是你一个人捣的鬼!’妈好像责备我，可是她笑得那么好看。”做了铺垫。

倒数第14段“爸不用人让，把自己灌得脸红红的，头上的青筋一条条像蚯蚓一样的暴露着”，这是爸在借酒消愁，也

为“我”觉得对不起爸做铺垫。

结局是圆满的，“我”促成了兰姨娘和德先叔的幸福，也维护了爸和妈的爱。

这本书的作者是林海音，它是以年少的心态来记叙自己在北京城南的幸福童年生活。

全书透过英子童稚的双眼，观看大人世界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淡淡的哀愁与沉沉的相思，感染了一代又一代读者。

我喜欢《城南旧事》这本书，因为它简单易读，亲切动人，洋溢着温馨的亲情和友情，仿佛身临其境。

《城南旧事》绝不仅是林海音的一本回忆录，它还是名篇佳作，它以它独特的特点，洗涤人的自私心，让人受到教育。这本书，的确让人沉醉，它像一位绘画大师，缔造出了真实的人性世界，为我呈现了一出精彩绝伦的演出。

摘抄：乌金墨玉、南山高末、幼稚心灵、一去不还、寂寞、来来往往、整整齐齐、连晃连洒、哼哼唧唧、结结巴巴、喃喃自语、冷风吹冻、棱棱角角、幼稚心灵。

新帘子胡同像一把汤匙，我们家就住在靠近汤匙的底儿上，正是舀汤喝时碰到嘴唇的地方。

我默默地想，慢慢地写。看见冬阳下的骆驼队走过来，听见缓慢悦耳的铃声，童年重临于我的心头。

## 名著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五

《城南旧事》是著名女作家林海音的自传，这本书是她童年的回忆，讲了她童年的几件趣事，描述了她天真欢乐的在北

京城南的童年往事，那也是她最开心最欢乐的一段时光，故事十分细腻的描述了作者林海音那天真烂漫的童年生活，我相信这是每一个人都会拥有的。

在这些文章中，我最喜欢的一片是《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这篇文章写了林海音小学毕业那年发生的点点滴滴，那年“我”小学毕业了，可是爸爸在医院中去世了，那年“我”想起了许多往事，包括宋妈走之前的叮嘱，还有妈妈、爸爸的叮嘱都证明了“我”已不再是小孩，“我”已经长大了，要帮着爸爸妈妈，管好弟弟妹妹。林海音回家看到石榴落下了树，并且厨师老高又告诉她她的爸爸去世了，所以我觉得这个题目十分有诗意，并且石榴就像明白爸爸去世了似的，它也从树上掉了下来。

我的童年也十分趣味，我经常动不动就要问爸爸一些问题，在我心中有事情就必须仔细问一问，必须要解决掉，必须要打破砂锅问到底，并且有什么事就要去看一看，好像不看行似的，必须要一看究竟，才能解决问题，在童年那段无忧无虑的日子中，玩在我心中是最重要的，凡是包含玩这个字我都要去问一问，看一看。

在作者林海音的笔下，她的童年是十分欢乐、趣味的，她写得也很生动，读起她的文章，她的童年趣事就浮此刻了我眼前，我还从她的笔下读出了她对童年无限的向往和热爱，由此体会出因为她不能回到她那欢乐的童年而体现出淡淡的忧伤，我还从她的笔下读出了他对童年深切的怀念和多么想一向停留在童年。

## 名著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六

1. 我默默地想，慢慢地写。看见冬阳下的骆驼队走过来，听见缓慢悦耳的铃声，童年重临于我的心头。
2. 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可是我怎能忘记童

年在北平的那段生活，那里有我一生最纯净最宝贵的回忆啊！

3. 驴大概是饿了，它在地上卧着，忽然仰起脖子一声高叫，多么难听！黄板牙儿过去打开了一袋子干草，他看见吃的，一翻滚，站起来，小蹄子把爸爸重在花池子边的玉花给踩到了两三棵。驴子吃上甘草子，鼻子一抽一抽的，大黄牙齿露着。

4. 太阳从大玻璃窗透进来，照到大白纸糊的墙上，照到三屉桌上，照到我的小床上来了。

5. 她的脸白得发青，鼻子尖有点红，大概是冷风吹冻的，尖尖的下巴，两片薄嘴唇紧紧地闭着。忽然她的嘴唇动了，眼睛也眨了两下，带着笑，好像要说话，弄着辫梢的手也向我伸出来，招我过去呢。

6. 太阳从大玻璃窗透进来，照到大白纸糊的墙上，照到三屉桌上，照到我的小床上来了。我醒了，还躺在床上，看那道太阳光里飞舞着的许多小小的，小小的尘埃。宋妈过来掸窗台，掸桌子，随着鸡毛掸子的舞动，那道阳光里的尘埃加多了，飞舞得更热闹了，我赶忙拉起被来蒙住脸，是怕尘埃把我呛得咳嗽。

7. 她把红花朵捣烂了，要我伸出手来，又从头上拿下一根卡子，挑起那烂玩意儿，堆在我的指甲上，一个个堆了后，叫我张着手不要碰掉，她说等它们干了，我的手指甲就变红了，像她的一样，她伸出手来给我。

8. 晨曦初照，而山像含羞的少女，若隐若现，日落西山，余光横照。

9. 太阳照在他的脸上，常常是苍白的颜色，今天透着亮光了。

10. 太阳一到秋天，就将它的光芒全撒向人间。瞧，田野是金黄的，场地是金黄的，群山也是金黄的。



11. 金灿灿的阳光倾泻下来, 注进万顷碧波, 使单调而平静的海面而变得有些色彩了。

12. 天气暖和多了, 棉袄早就脱下来了, 夹袄外面早晚凉就找上一件薄薄的棉背心, 有凉又软。

13. 早晨的太阳, 正照的西厢房里, 找到她的不太干净的脸上, 又湿又长的睫毛, 一闪动, 眼泪就流过泪坑淌到嘴边了。

14. 那跨院, 仿佛一直都是关着的, 我从来也没见过谁去那里。我轻轻推开跨院门进去, 小小的院子里有一棵不知什么树, 已经长了小小的绿叶子了。

15. 夏天过去, 秋天过去, 冬天又来了, 骆驼队又来了, 但是童年却一去不还。冬阳底下学骆驼咀嚼的傻事, 我也不会再做了。可是, 我是多么想念童年住在北京城南的那些景色和人物啊! 我对自己说, 把它们写下来吧, 让实际的童年过去, 心灵的童年永存下来。就这样, 我写了一本《城南旧事》。我默默地想, 慢慢地写。看见冬阳下的骆驼队走过来, 听见缓慢悦耳的铃声, 童年重临于我的心头。

16. 兰姨娘圆圆扁扁的脸儿, 一排整整齐齐的白牙, 我最喜欢她左边那颗镶金的牙, 笑时左嘴角向上一斜, 金牙便很合适地露出来。左嘴角还有一处酒窝, 随着笑声打漩儿。

## 名著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七

作者通过用简洁的语言叙述《城南旧事》的故事, 告诉大家要从困难中挣脱出来, 更加的勇敢、自信, 关于内容详情如下。

本文的主人公是一个天真可爱的小女孩英子。我认为《城南旧事》这本书里的每一位人物的命运都是悲惨的。因

为“疯”女人秀贞有点疯，所以没有人愿意跟她说话，而且自己的女儿也下落不明，当找到女儿想带他去找丈夫，眼看就要团圆时。自己却被火车压死了。宋妈为了得到钱来养孩子，把孩子丢给了丈夫自己去当奶妈，没有想到儿子被淹死了女儿被丈夫给卖掉了。还有那个厚嘴唇的年轻人，英子不知道他是好人还是坏人。从她家人的角度来讲，他是好人，可是偷东西的人，都是坏人。

英子的童年也是有悲伤的，本书的每一篇结尾，他们都离开了英子。像最好的朋友妞儿，惠安馆的疯子秀贞，我们看海去的那个小偷，坐在驴背上离去的奶奶。最后，连她的爸爸也离她而去了。但人都是在经历着悲欢离合中成长的，英子也一样，通过这些事，成长许多。

爸爸的花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每当想起这句话，都会让我从困难中挣脱出来，更加的勇敢、自信。

## 名著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八

拥有悲情的故事，却有一个让人回味的结局。这是多么美妙。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这句话意味深长，这既代表了爸爸的离去，也代表着自己长大了，自己成熟了。

《城南旧事》讲述的是上世纪二三十年代的北京城里的故事，这本书里记载着小英子的生活。小说分为五部分：《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儿》、《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这些描述的都是小英子在北京的童年生活，有着最质朴的真善美。

真善美人都在苦苦的追求，可是说起来它的定义又模糊不清。因为这个词里有三层意思。真：代表着要真诚待人，不能虚心假意，更不能图谋不轨。要做一个有道德的人。生活中充当坏角色的，对待人不忠诚的都不会有好下场。

善：顾名思义讲的就是善良。善心与真心一样，也是为人好的意识或思想，也就是说他们都属于“好心”，他们的区别在于“真心”的表达率直，可能还不好听，不好受，甚至还可能招致杀身之祸；但是善心的表达则比较婉转，好听和受用，所以善人往往也被称为老好人。

美：是最难理解的。美能代表美好，幸福，快乐。然而美来自哪里呢？美来自渴望，当人们的渴望获得了满足，人们就可以获得幸福，所以美的享受就是幸福的享受。显然，没有渴望，就不会有满足，不会有幸福感，不会享受美。

事实上，所谓的“真善美”之“真善”就是要去做一个真诚的人，就是要去做一个善良的人，那么“真善美”的“美”就是要去做一个为人好的“美”人。但是，美人应该是比真人和善人更上“档次”的人，因为真人和善人是能给他人带来利益的好人，因为人的最终追求是幸福。美人就是能给他人带来幸福的人——所以美的定义就是：美是能给人们带来幸福的人或事物。

在杭州我们也看到过一个拥有真善美的人——吴菊萍。吴菊萍是一个最美丽的妈妈，她不顾自己的生命，去拯救一个从十楼掉下来的孩子。当时，她并不知道她去接的这个孩子从十楼掉下来会有335.4公斤。她只是一味的想要救人。这件事在国内外引起了巨大的轰动，美联社、法新社、英国《每日邮报》《每日电讯报》、美国《纽约邮报》、福克斯电视台等欧美媒体，巴基斯坦媒体、中东媒体都报道了“最美妈妈”吴菊萍的事迹。

加拿大广播公司7月5日报道说：吴菊萍能把一个从10楼掉下来的孩子接住真是一个奇迹，我们希望奇迹能够继续，妞妞可以活下来。世界各地众多网友也纷纷祝福吴菊萍和妞妞早日康复，赞扬吴菊萍是一个“守护天使”。英国网友“詹姆斯”说：“应该送一枚勋章给吴菊萍。人们喜欢这样的真英雄，而非什么足球或电影明星。”

吴菊萍是一个拥有真善美的人，她不是小英子，小英子拥有的真善美的真是纯真，善是善良，美是美好。而吴菊萍拥有的真善美的真是真实，善是有一颗善良的心，美是能给妞妞的家人带来快乐。这两个不同的人表现的是不同的真善美。

小英子的故事我们难以忘怀，吴菊萍的事迹我们铭记在心。我相信总有一天我们都会拥有属于自己的真善美。

## 名著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九

就在这个惬意的寒假，我读到了林海音的一段文字，内容大致是说，夏去冬来，又见到悠悠前行的骆驼队，作者却无限感慨自己的童年一去不复返了，而童年时住在北京的那些景色和人物着实让自己想念。于是便默默地想，慢慢地写，用文字将自己逝去的童年重现于心头。

这是我读《城南旧事》的一段导语，读着读着，心绪随着漂移的目光走进了林海音心中那个尘封已久的老北京，走进那一片斜阳脉脉的古道，走进了满地落花的老城。

这是一本自传体的短篇小说集，作者以年少的心态来记叙自己在北京城南的幸福生活。书中配有照片，图文并茂，让人更深切地感受到“旧”这个字的深刻含义：古城的残片，垂落的枝条，瓦砾里隐藏的叶片，临街老店被涂盖的字号，还有屋顶上的花盆以及披在皇城墙上的冬雪……简单的意象，一个一个的片段，像是一扇古旧的铜门。揭开书页，就如轻巧地推开一扇历史的门扉。走进了，望见的全是另一种遥远而新奇的童年生活。

童年是一个干净的符号，是一份对纯真年代的念想。书中的骆驼队、惠安馆，胡同里的井、闹市僻巷、草垛子……纷纷浮现脑海。还有小英子和小伙伴妞儿，和“我”朝夕相处的宋妈，以及最终因肺病去世的爸爸……仿佛就呈现在我身边。最后，爸爸的花儿落了，小英子的童年美梦，顿然破碎。

相比之下，虽然我的童年过得无忧无虑，但我却羡慕小英子的童年。她的童年是戏剧化的，却很真实、淳朴，那样的纯净、淡泊、温馨。

当我合上书，房间里飘着一股淡淡的幽香，久久不散。小英子童年的喜怒哀乐，酸甜苦辣，每一种感觉都是那么细致动人，竟让我恍惚以为：这就是我的城南旧事，就是我的心灵童年。很暖很暖，足以滋养我阳光风雨的一生。

## 名著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十

读着《城南旧事》，我渐渐地走近了书里，看着英子在城南度过的幸福童年，它们就像是一股细流静静地又慢慢地渗入我的脑海中：惠安馆、胡同的井、闹市僻巷、草垛子……这些地方所浮现的人物：井边的小伙伴妞儿、惠安馆的疯女人——秀贞、躲在草垛里的小偷、斜着嘴笑的兰姨娘、不理“我们”的德先叔、和“我”朝夕相伴的宋妈以及最后因肺病去世的爸爸都与我建立下了深厚的感情，都不是一朝一夕可以筑成的。

相比之下，虽然我的童年过得无忧无虑，但英子的童年却十分精彩、戏剧化。她童年遇到的每一件趣事都深深地印在我的心上。她的童年故事真实、纯朴，纯净，淡泊，温馨。

当读到英子和惠安馆的疯女人秀贞玩时，我真担心秀贞会不会做出伤害英子的事，心里不禁为英子害怕起来；当看到英子知道自己的好伙伴妞儿就是秀贞的女儿时，英子不仅帮助他们母女重逢，还将自己的生日礼物——钻石表和妈妈的金手镯送给他们当作盘缠去寻找思康叔。

此刻，我不禁为英子感到骄傲，一个六岁的孩子竟然比我懂得友谊，懂得爱，这大概是一种来自生活的力量鼓舞着她在成长吧！读着读着我觉得很奇怪：难道英子不害怕秀贞吗？看到最后，我才明白，她的童年之所以精彩，是因为她有一颗

纯真的心，正因为她有这样的一颗心，她的童年才那么快乐。

《城南旧事》绝不仅是一本回忆录，它还是一篇佳作，它以它独特的特点，洗涤我们的心灵。当我合上书的最后一页，房间里飘着一股淡淡的幽香，久久无法散去。读完此书，我深深体会到了英子童年的喜、怒、哀、乐；酸、甜、苦、辣，每一种感觉我都会深深地印在脑海中，不会忘记。

## 名著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十一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问君此去几时来，来时莫徘徊！天之涯，地之角，知交半零落，人生难得是欢聚，惟有别离多……”

暑假我看完的第一本书是林海音的《城南旧事》，全书在淡淡的忧伤中弥漫着一股浓浓的诗意，让人禁不住再三寻思各种深意。梦幻的故事，轻叩心弦的文字，将我带到了老北京南城的那些景色和人物里，将我带到了英子的世界。英子以童稚的双眼，观看着大人世界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一种说不出的天真、自然而不造作，道尽了人世复杂的情感，绘透了北京南城的风光。

英子眼中有着和大人不同的世界。大人说，骆驼长脖子上系着一个铃铛是为了防止被狼侵犯，英子认为，给骆驼系个铃铛是为了增加行路中的情趣；大人说，惠安馆中的秀贞是个疯子，英子认为，秀贞只不过是一个梳着油松大辫子，喜欢倚在门边看来往行人的大姑娘；大人说，妞儿虽然长得俊俏却很薄，英子认为，妞儿不仅长得好看，而且很温和，是最好的朋友；大人说，藏在草丛里的那个年轻人是个贼，是个不折不扣的坏人，英子认为，他很善良，他爱他的弟弟。英子用单纯的双眼解读着大人眼里那个复杂的世界，英子的心没有上锁，任何人都可以自由地出入。她和惠安馆的疯子秀贞成了好朋友，帮助她找到了她丢失的孩子——小桂子，

遗憾的是母女俩在走向新生活的夜里惨死在了火车的轮子下。在英子的新家——新帘子胡同，她又与躲在草丛里的那个年轻人结识。年轻人为了能够供应弟弟上学，迫不得已走上了偷盗的道路。理解他的只有英子，而且他们还有一个美丽的约定——看海去。英子用纯真的胸怀接纳着她认识的每一个人，体味着他们的喜怒哀乐。

那些曾经陪伴英子成长的人，好朋友妞儿，骆驼队的领队，惠安馆的秀贞，躲在草丛里的小伙子，从不理会小孩子的德安叔，斜着嘴笑的兰姨娘，奶妈，小栓子，小丫头，都一个个陆续地离开了英子，就连最挚爱她的爸爸的花儿也凋落了。英子切身经历了人世间的悲欢离合，她长大了，再也不是小孩子了。

夏天过去，秋天过去，冬天又来了，骆驼队又来了，英子的童年一去不还了。我们的童年也像英子的童年一样一去不还了。

林海音默默地想，慢慢地写。看见冬阳下的骆驼队走过来，听见缓慢悦耳的铃声，童年重临于她的心头。

我的思绪也随着海音的骆驼队飘回到了童年的那片时空。春风吹绿了柳条后亲手制作的柳笛的悠扬声，炎炎夏日午后河边柳树上焦躁不停的知了声，夏夜偎在奶奶的怀里听到的狼外婆的故事，秋风起后的周末去树林里捡拾的枯黄的落叶，大雪后的野外和小伙伴堆雪人的欢闹声，一切的一切随着记忆闸门的打开缓缓地流泻出来。童年的时光一去不返，但美好的画面、痛苦的经历却都烙印在了心灵的深处。

我们实际的童年已经过去，但我们心灵的童年永存了下来。

## 名著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十二

好词：

好句：

1、妈不会说：“买一斤猪肉，不要太肥。”她说：“买一斤租漏，不要太回。”

2、其实疯子还不就是一个梳着油松大辫子的大姑娘，像张家李家的大姑娘一样！

3、妞儿只有一条辫子，又黄又短，像妈在土地庙给我买的小狗的尾巴。

4、她摘下来了几朵指甲草上的红花，放在一个小瓷碟里，我们就到房门口儿台阶上坐下来。

5、我捡起一根树枝子在地上画，看见一只油鸡在捉虫吃，忽然想起在惠安馆的那瓶吊死鬼忘记带回来。

6、但他不是在游艺会上的样子，昨天他端端正正坐在礼堂里，腰板是直的，腰子是挺的。

7、我看我爸瘦瘦高高的，穿着白纺绸裤褂的身子，晃晃荡荡的，显得格外寂寞。

8、爸左看右看，结果从桌上抄起鸡毛掸子倒转来拿，鞭子在空中一抡，发出咻咻的声音，我挨打了。

9、——这是爸爸说的，无论什么困难的事，只要硬着头皮去做，就闯过去了。

10、走过院子，看到那垂落的夹竹桃，我默念着：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

故事大意：

这本书是林海音回忆在北平时的童年故事。北平就是现在的



北京。这里面写了妞儿、秀贞、宋妈、兰姨娘、黄板牙儿、德先叔等人物和英子（即作者本人）之间的故事。一共有五大章，第一章是描写秀贞、妞儿和作者之间发生的事情。比如“疯子”秀贞和妞儿都告诉英子自己的秘密，英子断定妞儿就是秀贞想念想疯了的亲生女儿，便拼命帮他们见面。第二章是英子上一年级时和常躲在草丛里的那个人的故事。这个收破烂的大叔为了供应弟弟上学，当小偷偷东西，却和英子交上知心朋友。在第三章里，兰姨娘和德先叔在英子的帮助下成了幸福的一对儿，虽然英子爸爸很失落，但英子妈很高兴。四五章分别是写奶娘宋妈回老家和爸爸的离去。这本书里全是英子的童年故事。

我的感受：

作者的童年丰富多彩，正如我的向往。作者在童年里经历过许多事情，比如和妞儿喂小油鸡、踢球、玩耍等等。英子是作者小时的乳名。英子的知心朋友很多，有学唱戏的小伙伴妞儿、被人们称作“疯子”的秀贞，她们在一起聊天、玩耍，很快乐，就像我和我的朋友一样幸福。可是在每章结尾时，英子的朋友都渐渐地离开她，她也十分难过。在后来的日子里，英又遇到了许多伤心事，包括失去宋妈、失去爸爸。我为英子感到悲伤，也很佩服她，因为她坚强勇敢，聪明机智，心里能藏下许多秘密。我喜欢这本书——《城南旧事》，以后我还要再读一遍。

## 名著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十三

于是我唱了五年的骊歌，现在轮到同学们唱给我们送别：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问君此去几时来，来时莫徘徊！天之涯，地之角，知交半零落，人生难得是欢聚，惟有别离多……”

我哭了，我们毕业生都哭了。我们是多么喜欢长高了变成大

人，我们又是多么怕呢！当我们回到小学来的时候，无论长得多高，多么大，老师！你们要永远拿我们当孩子呀！

赏析：

这一段描写到了林海音对老师的师生情，又写了作者对未来既憧憬又害怕的矛盾心理。从“我哭了，我们毕业生都哭了”这里，感受到了作者和同学们对学校的留恋和对老师的牵挂。又从“你们要永远拿我们当孩子呀”这句话，体会出了作者内心对老师的太多的爱意和太多的感激，希望老师一直教育她，更希望自己永远是老师的学生。这段话没有华丽的词语和长篇大论，却让我们感受到了朴素的语言描写出的最深情的、最感人的告别。

——20xx.10.31

## 名著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十四

“小城故事多，充满喜和乐，若是你到小城来，收获特别多”，这首优美动听的歌声仿佛把人带到那个久远的年代，那个美丽的小城北京中的一条深深的巷子，使人浮想联翩。不用说，你应该也知道了，这就是著名小说《城南旧事》。

这本书的作者是林海音，原名林含英，小名英子，是中国现代著名女作家。林海音五岁随父母到北京，在那里度过了她的童年和青年时代，因此有了这部富有生活气息的小说——《城南旧事》。

小说由五个短篇组成，通过英子的眼睛，讲述了一篇篇动人的故事：《惠安馆》、《我们看海去》、《驴打滚》、《爸爸的花儿落了》。读到《惠安馆》和《爸爸的花儿落了》时，我体会到英子此时悲伤的心情，自己也不禁潸然泪下；读到《我们看海去》、《驴打滚》时，我又感到英子内心多彩的世界和对社会、对大人的认识；读到《兰姨娘》时，我体会

到英子身上小孩特有的调皮与童真……可以说，故事中的每个情节都深深牵动着我的心，而我的心也早已飞到那个美好的小城中去了。

合上书，我的感受万千，可以分为二方面：首先是令人憧憬的小城平淡而又多彩的生活，我不禁联想起在明媚的阳光下，自己就是主人公英子，在老槐树下与伙伴嬉戏……脱离大都市的噪音与忙碌，来到小城的老胡同里住上几天真是最惬意不过的事。如有机会，我定要去北京参观令我向往的老胡同。

其次是令人牵肠挂肚的故事情节和令人沉思的故事中的人物。每当读到一些感人的情节或是重要的地方时，无论怎样呼喊，我也不会听见。这部小说是通过一个孩童的视角看社会的，英子看到了秀贞、小偷、兰姨娘、宋妈、爸爸等这些平凡的人，他们也代表着社会上各种不同的人，赞美了他们的人性美、人情美。

平凡的生活就是最好的生活，朴素的品格才是人身上最大的闪光点，这也正是英子要告诉我们的。小城故事像一杯茶，永远散发着那不变的清香。

## 名著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十五

半个世纪前，一位小女孩林英子跟着她的父母来到这热闹非繁的老北京，住在城南一条胡同里。京华古都的残阴驼铃、闹市僻巷……朝夕相处的宋妈、遍体鳞伤的小伙伴妞儿。这些记忆都藏在英子的脑海中，而爸爸的花儿落了，英子再也不是小孩子了。

一朵生命之花的伤心，一片红叶的哭泣，带走了一串串快乐的笑声，带走了童年的时光。

《城市旧事》这本书在我三年级时就读过了，如今，我再次翻开这本早已破破烂烂的书本，但是回忆和感觉已是截然不

同。翻开这本书，一抹紫色的悲伤随之而来。这些“旧事”流露了英子童年的记忆已被藏入脑海。毕业那天，爸爸的花儿落了……读到这里，眼泪就从眼睛里“跑”出来了，记得几年前爷爷的生命结束时，触目惊心的情景。

一副冰冷，鲜红色的棺材在我面前，爷爷静静地躺在白布里。在我的脑海中，爷爷以前经常陪我玩过家家，他总是装扮得特别搞笑，让我哈哈大笑。我是多么想再叫一声爷爷，在让他和我一起玩过家家。但是，他已经走了——爷爷和林英子的宋妈一样，总逗我笑。可是，爷爷走了，他不用再逗我笑，不用为我操心了。爷爷，他就这么走了。

童年的时光，在欢乐的笑声中滑过，就如英子的童年在妈妈的慈爱中，爸爸的严格中飘过似的。

我现在猜想，小学毕业后、十几年后，再翻开这本破破烂烂的《城南旧事》，想法应该又会不同了吧！也许，这就是时光的变迁，我们也只能慢慢适应，而不能改变过去的，岁月留给我们的是从伤悲中醒来的时间；童年，留给我们的，是从怀念中懂得珍惜。兜转一圈后，才明白时间对每一个人都是公平公正的，只是很多人都没有去好好珍惜这个机会。

谢谢你，《城南旧事》这本书，我会像书中的林英子一样，在追求未来的路上，不会忘了回头看来时的路。

## 名著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十六

我一向对名著不太感兴趣，往往是看了半截便将其冷落在旁。《城南旧事》不同，淡淡的文字，悠悠的叙述将我领进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老北京。

在娓娓动人的真挚叙述中抒发了对童年的缅怀和对人间温暖的呼唤，不但写得亲切动人，而且每个故事都能令我思绪起伏，多种交集的感觉同时在心头涌现。

《城南旧事》中满含着怀旧的基调，将其自身包含的多层次的情绪色彩，以一种自然的、不着痕迹的手段精细地表现出来。书中的一切都是那样有条不紊，缓缓的流水、缓缓的驼队、缓缓而过的人群、缓缓而逝的岁月……景、物、人、事、情完美结合，恰似一首淡雅而含蓄的诗。

城南旧事中有许多个小节，而我最喜欢的是主人公英子在安惠馆里认识的那个疯子的那个小节。作者写出了童年难忘的趣事。抒发了一种回忆，留恋童年的心情。这个小节使我想到了小时候发生的事：只要一到六日，我就会到几个同龄的小孩儿家去玩，一玩就是半天，可开心了！童年时是多么美好呀！

城南旧事是文坛名家林海音女士独步文坛30多年的经典作品。林海音以她超逸的文字风格，饶具魔力的文笔，通过主角——英子的双眼观看大人世界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一种说不出来的天真，道尽人事复杂的情感，将英子眼中北京南城风光恰切地融入字里行间为读者架设一个明晰的时空背景。

全书在淡淡的忧伤中飘浮着一股浓浓的诗意。

## 名著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十七

第二篇《我们去看海》写的是英子与一个小偷的约定。但始终没有实现。英子在他们家附近碰到了一个小偷，英子和他成了道义上的朋友，英子喜欢听他讲故事。英子对他说要分清海和天，所以他们约定要一起去看海。在英子眼里这个小偷性情和善，但最后他还是被抓了。所以没有实现他们的约定。

《兰姨娘》讲的是兰姨娘敢于逃出旧家庭，勇于追求爱情。最后与一个革命青年德先叔远走高飞，开始了新生活。

《驴打滚儿》讲的是英子家的保姆宋妈日夜思念她的儿妇，

不知道他们过得怎么样。她把英子当成自己的孩子一样对待，以寄托自己的思念之情。

最后一篇写的是小学毕业的英子，告别了童年，开始担负起生活的责任。这篇文章写出了英子失去父亲的悲伤，以及对人生无常的感慨。

通常一本书可以带我们感受快乐、悲伤、失败的.痛苦、成功的喜悦。也让我们学到许多知识。就这本书把我们带回到了那个时代，让我们了解了那个时代发生的事，那个时候人们的生活。所以书籍可以带我们“穿越时空”，让我们了解以前的世界，外面的世界。开阔我们的视野。